



211021142371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2718



2024020101984

产品名称	学生服-夏季中裤
委托单位	江苏兰诗服饰有限公司
南京建邺区创智园9号瑞丰士尼	

检验检测报告



常州市食品药品纤维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(常州市粮油质量监督检测站、常州纤维检验所)



常州市食品药品纤维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(常州市粮油质量监督检测站、常州纤维检验所)
检验检测报告



2024020101984

共 4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学生服-夏季中裤	规格号型	170/78A
委托单位	江苏兰诗服饰有限公司	联系电话	0519-88798826
地 址	南京建邺区创智路2号瑞泰大厦12楼	邮政编码	—
生产单位 (标称)	江苏兰诗服饰有限公司	批号/货号 /款号	—
商 标	兰诗	样品等级	合格品
检验检测类别	送样委托检验	安全技术类别	GB 31701 B类
样品数量	1条	样品状态	符合检验要求
到样日期	2024-07-26	检验检测日期	2024-07-29~2024-08-02
检验检测 与判定依据	GB 31701-2015《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GB/T 31888-2015《中小学生校服》 FZ/T 70010-2006《针织物平方米干燥重量的测定》 客户要求		
检验检测结论	样品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客户要求、GB/T 31888-2015标准和GB 31701-2015标准规定的B类要求。 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8 月 05 日		
备注	藏青。		

批 准
(授权签字人)

: 杨梁波

审 核 : 陈菲

主 检 : 孟委宁

杨梁波

陈菲

孟委宁

检验检测结果



2024020101984

共 4 页 第 2 页

序号	检验检测项目	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检测结果	单项评价
1	纤维含量		%	棉: 95±5 氨纶: 5±3	棉: 96.0 氨纶: 4.0	合格
2	甲醛含量		mg/kg	≤75	未检出	合格
3	pH值		—	4.0~8.5	6.5	合格
4	异味		—	无	未检出	合格
5	附件锐利性		—	不应存在可触及的锐利尖端和锐利边缘	符合	合格
6	残留金属针		—	不允许残留金属针等锐利物	符合	合格
7	耐水色牢度	原样变色	级	≥3-4	4	合格
		棉布沾色	级	≥3-4	4	
		毛布沾色	级	≥3-4	4	
8	耐酸汗渍色牢度	原样变色	级	≥3-4	4	合格
		棉布沾色	级	≥3-4	4	
		毛布沾色	级	≥3-4	4	
9	耐碱汗渍色牢度	原样变色	级	≥3-4	4	合格
		棉布沾色	级	≥3-4	4	
		毛布沾色	级	≥3-4	4	
10	耐干摩擦色牢度		级	≥3-4	4	合格
11	耐湿摩擦色牢度		级	≥3	3-4	合格
12	耐皂洗色牢度	原样变色	级	≥3-4	4	合格
		棉布沾色	级	≥3-4	4	
		毛布沾色	级	≥3-4	4	
13	耐光汗复合色牢度（酸性）		级	≥3-4	4	合格
14	耐光汗复合色牢度（碱性）		级	≥3-4	4	合格

纤维
星
测专
3)

检 验 检 测 结 果



2024020101984

共 4 页 第 3 页

序号	检验检测项目	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检测结果	单项评价
15	耐光色牢度		级	≥4	符合	合格
16	起球		级	≥3-4	4	合格
17	接缝强力		N	≥140	210	合格
18	平方米干燥重量		g/m ²	≥210	228	合格
19	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	4-氨基联苯	mg/kg	≤20	未检出	合格
		联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-氯-邻甲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2-萘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邻氨基偶氮甲苯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5-硝基-邻甲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对氯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2,4-二氨基苯甲醚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,4'-二氨基二苯甲烷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3,3'-二氯联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3,3'-二甲氧基联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3,3'-二甲基联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3,3'-二甲基-4,4'-二氨基二苯甲烷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2-甲氧基-5-甲基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,4'-亚甲基-二-(2-氯苯胺)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,4'-二氨基二苯醚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,4'-二氨基二苯硫醚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邻甲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
检验检测结果



2024020101984

共 4 页 第 4 页

序号	检验检测项目		单位	技术要求	检验检测结果	单项评价
19	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	2, 4-二氨基甲苯	mg/kg	≤20	未检出	合格
		2, 4, 5-三甲基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邻氨基苯甲醚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4-氨基偶氮苯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2, 4-二甲基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		2, 6-二甲基苯胺	mg/kg	≤20	未检出	
20	绳带	7岁及以上儿童服装	—	1、头部和颈部调整服装尺寸的绳带不应有自由端，其他绳带不应有长度超过75mm的自由端。 头部和颈部：当服装平摊至最大尺寸时不应有突出的绳圈，当服装平摊至合适的穿着尺寸时突出的绳圈周长不应超过150mm；除肩带和颈带外，其他绳带不应使用弹性绳带	不适用	合格
			—	2、—	—	
			—	3、固着在腰部的绳带，从固着点伸出的长度不应超过360mm	从固着点伸出的长度最大为75mm	
			—	4、短袖袖子平摊至最大尺寸时，袖口处绳带的伸出长度不应超过140mm	不适用	
			—	5、除腰带外，背部不应有绳带伸出或系着	无绳带	
			—	6、长袖袖口处的绳带扣紧时应完全置于服装内	不适用	
			—	7、长至臀围线以下的服装，底边处的绳带不应超出服装下边缘。长至脚踝处的服装，底边处的绳带应该完全置于服装内	无绳带	
			—	8、除了第1项～第7项以外，服装平摊至最大尺寸时，伸出的绳带长度不应超过140mm	伸出的绳带长度最大为60mm	
			—	9、绳带的自由末端不允许打结或使用立体装饰物	绳带的自由末端未打结、或使用立体装饰物	
			—	10、两端固定且突出的绳圈的周长不应超过75mm；平贴在服装上的绳圈（例如，串带）其两固定端的长度不应超过75mm	无绳圈	
备注	1、甲醛含量测定低限为20mg/kg，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测定低限。 2、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测定低限为5mg/kg，“未检出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测定低限。					